

黄山市民政局

关于对政协黄山市第八届委员会第四次 会议第 63 号提案的答复

涂卫东委员：

您在市政协八届四次会议期间提出的《关于加快农村养老服务体系建设的建议》(第 63 号)收悉，经研究办理，现答复如下：

首先感谢您对我市养老服务工作的关心和支持，您的建议对加快推进我市养老体系建设具有重要借鉴作用。近年来，我市高度重视农村养老服务工作，主要开展了以下几项工作：

一、加强农村养老服务顶层设计

市民政局会同市财政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等 8 部门制定印发《关于加强和提升我市农村养老服务的实施方案》(黄民养老〔2024〕1 号)，明确了 6 项具体任务，21 项细化任务，以此不断健全我市农村养老服务制度，优化农村养老服务设施布局，持续推进农村互助养老，满足失能照护、医养结合、助餐、探访关爱等重点服务需求，不断提升农村老年人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二、推动农村养老基础设施建设

一是推动农村幸福院建设。按照“六有”（有固定场所、有服务设备、有服务内容、有服务队伍、有管理制度、有资金保障）要求建设农村幸福院（村级养老服务站），为老年人提供助餐、文体娱乐、互助养老等服务，不断提升农村公共服务水平。2024年，全市共建成农村幸福院35个。**二是**提升农村敬老院服务质量。将公建公营敬老院管理服务提升纳入民生实事，不断规范敬老院运营，加强内部安全管理，提升服务质量。不断优化农村敬老院结构布局，徽州区、休宁县、黟县、祁门县等区县根据经济发展水平、农村特困人员供养需求、农村经济困难失能老年人梳理和服务需求、敬老院服务半径等因素，对部分位置偏远、设施陈旧、收住人员少、风险隐患多且难以整改的敬老院，进行关闭、合并转型。并通过委托第三方运营的方式，进一步提高农村敬老院服务质量。**三是**开展农村老年助餐服务。2022年以来，在全市范围内开展老年助餐服务行动，为有助餐需求的老年人提供助餐服务。截至目前，建成并运营农村老年食堂（助餐点）共69家。

三、强化农村养老服务政策和资金支持

一是加大农村养老服务资金支持。市民政局会同市财政局。统筹各级资金支持发展养老服务。包括给予农村幸福院每个2万元的资金支持用于建设，给予农村老年食堂每个5万元、农村老年助餐点每个2万元的一次性建设补贴等。将高龄老年人和经济

困难老人纳入保障范围，发放高龄津贴和低收入养老服务补贴，2024年，全市共为54506高龄老年人发放高龄津贴3376.3万元，为10072名低收入老年人发放低收入养老服务补贴203.62万元。**二是**强化农村养老服务政策支持。鼓励社会资本参与农村养老服务，对符合条件兴办养老机构的企业和社会组织给予一次性建设补贴和运营补贴，并给予税收优惠、用水、用电优惠等。

四、推动养老服务人才队伍建设

市民政局联合市财政局、市教育局、市人社局、市卫生健康委等部门制定印发《加强我市养老服务人才队伍建设若干措施》，在养老服务人才培养、养老服务人才提升、养老服务人才评价、养老服务人才保障等方面推动我市人才队伍建设。对符合条件的养老服务从业人员按照学历层次分三年给予入职奖补。分别于2021年、2023和2025年举办全市养老护理职业技能竞赛，按照综合排名选出优秀养老护理员并颁发奖状。组织前三名参加省级养老护理职业技能竞赛。连续多年委托黄山市皖嫂职业培训学校举办全市养老护理从业人员培训班，进一步提升养老护理从业人员职业技能水平和综合素质，2024年，全市共培训养老服务人才960人次。

五、推动农村医养结合发展

一是支持养老机构开展医疗服务，实现“养中有医”。先后在黄山圣天地颐养公馆、黄山昌仁长者颐养中心等9家养老机构内设医务室或护理院，为老年人提供多层次护养、医疗保健服务。

二是鼓励医疗机构提供健康养老服务，实现“医中有养”。市中医医院正在探索“医中有养”模式；市第三人民医院和休宁县中医医院等医疗卫生机构发挥自身优势，通过增设、转型等方式，拓展老年养护、康复、护理、临终关怀等服务项目。**三是**建立医疗与养老机构合作机制，实现“医养互助”。对暂无条件设置医务室养老服务机构，按照就近就便互利互惠的原则，与周边医疗机构签订长期合作协议全市所有养老机构均与医疗机构签约。

六、加强养老服务宣传引导

结合“重阳节”、敬老月等节日和活动开展，在农村地区开展养老服务相关法律法规等政策的宣传，帮助老年人了解养老服务政策。通过多种方式广泛宣传敬老、爱老、养老、孝老传统美德。积极引导群众践行尊老爱老村规民约，培育良好的社会风尚。

七、建立养老服务信息化平台

2024年1月，市民政局同黄山鑫三强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签订黄山市智慧养老平台租赁协议，在全市范围内推广使用黄山市智慧养老平台。平台包含特殊困难老年人探视走访、助餐服务、高龄预警等模块，通过信息手段，在探视走访、高龄津贴发放、助餐服务等方面为老年人提供便捷高效的服务。

下一步，我们将认真吸纳您提出的宝贵意见，加快发展我市农村养老服务，助力乡村振兴。**一是**加快推进养老服务设施建设。2025年，全市将继续建成农村幸福院35个。**二是**继续推动医养结合建设，满足老年人养老和医疗的双重需求。**三是**推动养老服

务人才队伍建设。将组织选手参加省级养老服务职业技能竞赛。
继续举办养老护理从业人员培训，提高专业水平和职业素养。

希望您一如既往地关心重视支持我市养老事业发展。

办复类别：A类

联系单位：黄山市民政局

联系电话：2355259



(此页无正文)

抄：市政协提案委、市政府办公室意见建议科。